

2023年度江门市应急管理局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应急管理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0.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0.8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55万元，增长20.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8万元，完成预算0.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8.64万元，完成预算48.6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82万元，增长16.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8.02万元，完成预算18.0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0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0.62万元，完成预算30.6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2万元，下降26.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41万元，完成预算1.4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92万元，增长187.8%。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3年购置一辆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8万元，占1.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64万元，占95.7%；公务接待费支出1.41万元，占2.8%。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8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3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1. 参加粤港澳大湾区紧急应变行动方案联合工作会议暨交流考察活动支出0.55万元，主要用于参加人员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2. 参加“粤港澳安全知识竞赛”活动支出0.25万元，主要用于参加人员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6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8.0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0.6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0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应急救援等公务出行。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1.41万元，主要用于有关部门到我市进行督导、调研等工作时发生的接待餐费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1个，来访外宾1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1次，接待人数共225人。主要包括省应急管理厅等部门到

我市开展督导检查等工作时发生的接待开支。